

承包商场协议(实用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承包商场协议篇一

为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保障承包商之间作业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为施工生活创造安全的作业环境，承包商之间达成以下的安全生产协议。

第一条承包作业施工现场应围挡整齐，现场布局合理整洁，无杂草、积水、异味；各种材料应堆放整齐，施工垃圾须定点堆放，及时清运，严禁在各自施工现场以外堆放材料、垃圾。

第二条承包作业施工现场布局及工序安排应考虑噪声、照明控制，不得影响他方作业人员的安全作业。

第三条土方外运过程，严格按程序操作，不得在他方作业现场遗洒，同时应有避免扬尘的措施。

第四条禁止一方施工人员在对方施工现场聚众打牌、饮酒闹事、传阅淫秽物品。

第五条禁止一方施工人员在对方施工区随意走动，施工作业人员之间严禁发生冲突。

第六条施工车辆进出建设单位注意交通安全，必须缓速行驶，大型机械进出施工现场应在适当位置设置明显的提示标志。

第七条 严禁挪用他方施工现场的消火栓及其他消防器材，盗取他方施工材料的`加倍赔偿。

第八条 施工现场严禁吸烟，严禁工人酒后上岗，剧毒、易燃易爆物品及施工动火必须有专人负责管理。

第九条 严禁闲杂人员进入施工作业现场，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帽，高空作业必须系好安全带，严禁攀爬脚手架，高处作业严禁向下抛掷物品，以免造成人员伤亡。

第十条 承包商之间有交叉作业时，须提前互相告知，做好监护，危险作业须办理作业证。

第十一条 严禁承包商作业现场之间随意拉扯电线。

第十二条 严禁随意大小便，不得破坏树木、绿地。

第十三条 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承包商之间应遵守以上规定（不限于以上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而造成事故的一方应承担相关责任，并承担有关费用。

第十四条 本协议承包商之间各执一份，建设单位留存一份。

承包商甲（盖章）： 承包商乙（盖章）： 承包商丙（盖章）：

责任人（签字）： 责任人（签字）： 责任人（签字）：

日期： 日期： 日期：

承包商场协议篇二

甲方：

乙方：

为了切实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协议书。甲方和乙方均严格遵守本协议书规定的权力、责任和义务，确保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安全。

承包商场协议篇三

第一条、施工现场应围挡整齐，沿街及重要部位须按建设单位要求设置，并保证安全美观，施工标语内容须征得建设单位认可；现场布局合理整洁，无杂草、积水、异味，场内道路必须进行硬化并保证畅通；各种材料应堆放整齐，施工垃圾须定点堆放，及时清运，严禁在施工现场以外堆放材料、垃圾。

第二条、施工现场布局及工序安排应考虑噪声、照明控制，严格按照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避免扰民；施工现场必须设置专用厕所，并有专人管理，严禁随意大小便；生活、生产废水及施工降水未处理合格，不得排入北航下水；不得破坏树木、绿地；土方外运过程，严格按程序操作，不得在校内外遗洒，同时应有避免扬尘的措施。

第三条、外地施工人员必须办理相关证件，禁止非施工单位人员在工地留宿，施工现场禁止聚众打牌、饮酒闹事、传阅淫秽物品；禁止施工人员在非施工区随意走动，严禁和学生、教职工发生冲突。

第四条、施工车辆进出北航时注意校园交通安全，必须缓速行驶，大型机械进出场应提前和建设单位协商，避开校园交通高峰期，必须封路施工时，须征得建设单位同意，并在路口设置明显的提示标志。

第五条、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必须符合《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固定式配电箱应设置围栏并有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严禁非专业人员接拆电线，防止发生触电事故，严禁使用电炉子等妨碍现场安全的用电设备。

第六条、现场消火栓及其他消防器材配备齐全、位置合理，应有明显的警示标志，严禁挪用，保证消防道路畅通；施工现场严禁吸烟，剧毒、易燃易爆物品及施工动火必须有专人负责管理。

第七条、现场施工人员须统一着装、佩带胸卡，严禁闲杂人员进入施工现场；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带安全帽（红色为业主专用颜色），高空作业必须系好安全带，严禁工人酒后上岗，严禁攀爬脚手架，高处作业严禁向下抛掷物品。

第八条、脚手架搭设、基坑支护及塔吊、升降梯等大型机械安装必须有上级主管安全部门审批的施工技术方案，各种施工机械的合格证、检测证及安全防护装置齐全，杜绝发生高空坠物、土方坍塌等一切施工安全事故。

第九条、工人食堂必须干净整洁，无蝇无鼠，操作人员证件齐全，认真执行食品卫生安全的有关规定，严防工人食物中毒；施工人员宿舍要求卫生整洁，严禁随意拉扯电线，冬季取暖严防工人煤气中毒。

第十条、施工单位现场应有专门负责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人员，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对建设单位提出的其他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问题必须积极配合，认真履行。

建设单位□xxx施工单位□xxx

签字□xxx签字□xxx

盖章□xxx盖章□xxx

日期□xxx日期□xx

承包商场协议篇四

1. 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条例和规定。
2. 甲乙双方都应有安全管理体系，包括安全生产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教育培训制度等。
3. 乙方的法人代表为，是具备承包项目需要的安全资质和有能力承担安全责任的企业。并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
5. 乙方人员工作前，甲方将对其进行入厂安全培训（有效期1年），介绍现场危害、甲方的安全规定等。乙方应负责对本单位施工作业人员进行相关的安全教育。
6. 乙方应根据本项目特点制定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措施并提供甲方发包部门审核，同时对本单位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并严格按安全技术措施要求作业。未经安全教育者和安全交底者，不得进入现场工作。
7. 乙方人员办理进厂识别证时，涉及到特种作业的，必须向安全部提供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复印件。
8. 乙方人员年龄规定：男不得超过60周岁，女不得超过55周岁，不得招收童工或未成年工。
9. 甲方应经常关心和督促乙方的安全生产工作，发现不安全的地方有权立即指出和制止，并提出整改要求。乙方要立即整改。
10. 乙方必须为其人员提供必要的个人劳防用品（工作服、安全鞋、手套、安全帽、安全带等），并督促人员正确穿戴；

由于乙方员工自身的原因导致严重工伤事故，甚至死亡的，其责任由乙方公司全部承担。乙方在开工前，必须为所作的工程购买工程意外险，对可能出现的伤亡事故进行保险。保险额度对每个人因为施工中的意外事故导致的死亡或严重伤残的赔偿不能低于25万人民币。乙方开工时尚未购买保险的，甲方有权取消承包定单或合同，由此对甲方造成的工期延误等损失，乙方要全部承担。

11. 乙方应遵守甲方的保安和厂内交通规定。

12. 乙方要确保使用的工具、设备是安全的，并严格按操作规程操作，以保证工作安全；

14. 乙方涉及到特种作业（电、气焊、电工作业、行车工、搭脚手架、登高作业、起重机、有害有毒易爆危险品处理等）的，其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有毒有害岗位提供职业体检记录。起重作业必须遵守“十不吊”规定，严禁违章无证操作；严禁不懂电器、机械设备的人擅自操作使用电器、机械设备。

15. 乙方如携带易燃易爆物品进厂前，必须向甲方申报并获得批准。危险品应有专人负责保管，储存在安全地方，有防范措施和安全警示标志。所有生产现场涉及需要切送电作业、管路隔断、动火作业、密闭容器、登高作业、挖掘作业、临时用电线路装接等作业时，必须事先主动与发包部门负责该项目的管理人员联系，提出申请并办理《安全工作许可》，理解甲方告知的现场危害及注意事项。任何不安全的工作，乙方有权拒绝执行。

16. 乙方人员只能在甲方指定的吸烟点吸烟。乙方人员只能在指定区域内工作，不得随意进入其他生产场所，不得擅自施工及触及运行的设备。

17. 乙方必须加强对现场人员的管理，杜绝发生偷盗行为。

任何违反安全的行为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终止合同并视情节轻重相应的处罚权利。

18. 乙方应文明施工，不得乱抛、滚、扔工件或物料，作业区域工作环境应经常保持整洁，产生的垃圾、废料要及时清理指定地点。

19. 施工现场禁止使用毛竹脚手架。甲乙双方对施工现场的脚手架及各类安全防护设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牌，不得擅自拆除更动。如确需拆除更动的，必须经工程项目负责人和甲乙双方指派的安全管理人员的同意，并采取必要、可靠的安全措施后方能拆除。任何一方人员如擅自拆除，所造成的后果均由该方人员及其单位负责。

20. 甲方不得指派乙方人员从事合同外的任务，如有乙方应予以拒绝。

21. 在签订合同后，凡是按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部门规定须审批的项目，乙方应按规定向有关管理部门办理审批手续。

22. 贯彻谁施工谁负责安全的原则。承包单位发生重大事故后，双方应协力进行紧急抢救伤员和保护现场，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认真调查。乙方对自己员工的安全负责，对分承包商的安全负责并且告知分承包商甲方现场的危害所在。

资质的单位或个人，或现场监督管理不严，或违反甲方安全规定等，造成的人身、设备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的安全责任。其它情况下，事故的损失按责任协商解决。

24. 对承包商违章的处罚，具体见：承包商安全违章处罚细则。

25. 本协议订的各项规定适用于立协单位双方，如遇有同国

家有有关法律、法规不符者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6. 本协议经立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有效。一式三份，发包部门、承包单位、安全部门各留存一份。

甲方： 乙方：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承包商场协议篇五

第一条为加强承包商和供应商的安全管理，使其严格遵守我公司的有关安全生产规章制度，避免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防止因为承包商和供应商的责任而影响我公司的声誉和效益，结合我公司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本制度适用于与我公司签署有关尾矿库经济合同的供应商和承包商及负有管理职责的相关职能科室。

第二章细则

第三条本制度所称的供应商和承包商，是指为我公司完成某些工程或提供服务以及供应原材料、设备设施、配件的单位和个人。

第四条公司对供应商与承包商实施归口管理，由相关部门负责规章制度的制定、修改、废止等起草工作，负责供应商和承包商的选择审批及过程管理。

第五条供应商与承包商参与公司的承包活动前，必须由公司归口管理部门按照规定进行资格预审，预审的主要内容有：承包商的资质证书、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安全操作规程、经营范围和能力、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員的持证、特种作业人員的持证情况等。

第三章 供应商和承包商的选择与调查

第六条 供应商的选择与调查

1、选择程序

- (1) 供应商资料收集；
- (2) 供应商基本资料表填写；
- (3) 供应商接洽；
- (4) 供应商问卷调查；
- (5) 提出供应商调查申请。

2、调查程序

- (1) 组成供应商调查小组；
- (2) 分别对供应商之质量、资质、信誉、服务管理作评核；
- (3) 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

3、调查内容

- (1) 国家或行业办法的有关许可资格证件；
- (2) 各种管理规章制度；
- (3) 遵守法律法规与其他要求的能力；

- (4) 满足我公司安全生产要求的能力；
- (5) 物资产品的质量合格证、检验检测报告；
- (6) 过去的安全表现及取得的绩效等；
- (7) 供应商可能带来的重大风险及危险因素。

第七条承包商的选择与调查

1、选择程序

- (1) 承包商资料收集；
- (2) 承包商基本资料表填写；
- (3) 承包商接洽；
- (4) 承包商问卷调查；
- (5) 提出承包商调查申请。

2、调查程序

- (1) 组成承包商调查小组；
- (2) 分别对承包商之质量、资质、信誉、服务管理作评核；
- (3) 列入合格承包商名录。

3、调查内容

- (1) 资质证书；
- (2)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安全管理人员的配置；

- (3)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 (4) 经营范围和能力；
- (5) 法人授权委托书、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安全管理
人员的安全资质条件；
- (6) 特种作业人员的持证情况；
- (7) 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缴纳情况；
- (8) 公司所需的条件及要求；
- (9) 供应商和承包商预提供的产品及服务的能力；
- (11) 承包商可能带来的重大风险及危险因素。

第四章 供应商与承包商的管理

第八条 供应商和承包商由公司归口管理部门负责管理，建立供应商和承包商档案。在供应商和承包商履行合同过程中，公司归口管理部门要派专人及时进行沟通联系，解决和处理与供应商和承包商的争端，做好批准过程和作业过程中的各种相关记录并保存。

第九条 在供应商和承包商的选择、调查、评价与作业现场等各项工作中，安全管理科全程参与。供应商和承包商在与我公司签订经济合同并涉及到安全生产管理时，需经安全管理部门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条 在许可供应商和承包商员工使用我公司设备设施或进入现场作业前，供应商和承包商必须认真学习我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并服从管理。并进行以下方面的培训：

- 1、操作规程；

- 2、紧急处置程序；
- 3、事故、事件报告程序；
- 4、员工安全、健康责任；
- 5、与任务相关风险；
- 6、法律法规要求；
- 7、防护设施与个体用品要求；